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爱康国宾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张华乐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全科医疗科 / 内科/外科 / 妇产科: 妇科专业 / 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(口腔体检)/急诊医学科(急诊室)/医学检验科; 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 临床微生物学专业(部分协议); 临床化学检验专业(协议); 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(部分协议); 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(协议); 其他(协议)/病理科(协议)/医学影像科; X线诊断专业; CT诊断专业; 超声诊断专业; 心电诊断专业; 其他(放射诊断专业)/中医科; 内科专业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01263301162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6 年 7 月 30 日起, 至 2027 年 7 月 29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 07-30-920 号			

注: 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2026年7月30日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1162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年7月 27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爱康国宾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罗湖社区人民南路 2008 号深圳市嘉里中心三层		
	机构类别	综合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31006-944030317D1 1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张华乐		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☒ 期刊 ☒ 户外
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抖音、快手、小红书、淘宝、京东、美团、爱康官网、有赞、支付宝、口碑、爱康体检宝 APP、拼多多、高德、大众点评。

深圳

爱康国宾

门诊部

0755-33268008

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罗湖社区人民南路2008号深圳市嘉里中心三层

全科医疗科 内科 外科 眼科 耳鼻咽喉科

全科医疗科 / 内科/外科 / 妇产科:妇科专业 / 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(口腔体检)/急诊医学科(急诊室)/医学检验科;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;临床微生物学专业(部分协议);临床化学检验专业(协议);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(部分协议);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专业(协议);其他(协议)/病理科(协议)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;CT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;其他(放射诊断专业)/中医科;内科专业

深圳爱康国宾门诊部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粤(深)广审(医)第000003号

(医疗机构盖章)

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委托专用章
(审查机关盖章)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